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动力”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8 年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慎行使独立董事权利，本着独立、客观、公正原则，积极出席公司 2018 年度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确保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说明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共有独立董事三名，目前独立董事人数为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下就独立董事基本情况进行说明。

1、田阡，注册会计师。

2006 年至今，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4 年 9 月至今，任航天动力独立董事。

2、宋林，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3 年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产业经济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2014 年 9 月至今，任航天动力独立董事。

3、宫蒲玲，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

2005 年至今，任西安高科（集团）公司总会计师，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航天动力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田 阡	张长红、宫蒲玲
战略委员会	周利民	朱奇、申建辉、周志军、宋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 林	王建昌、田 阡
提名委员会	宫蒲玲	申建辉、宋林

（二）独立董事独立性说明。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未在航天动力担任独立董事以外的职务，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与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之间不存在利益关系，不存在影响履职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 2018 年度履职情况

2018 年度，我们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结合独立董事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及时提出意见、审慎进行表决，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7 次，股东大会 2 次，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田 阡	7	6	1	0	0	2
宋 林	7	7	0	0	0	2
宫蒲玲	7	4	0	3	0	1

（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独立 董事	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			
	审计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会议
田 阡	5	-	-	2
宋 林	-	2	2	2
宫蒲玲	5	-	2	-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管理、会计政策变更、续聘会计师、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与审核。

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针对“汽车液力变矩器建设项目”2018 年投资计划、收购江苏瑞铁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项目建议书等事项进行深入探讨，形成决议。

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调整及聘任的公司高管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进

行了审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新制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试行）》进行讨论与审核，对公司制定的针对高级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薪酬政策、薪酬方案提出合理化建议，以期建立更为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我们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实地考察公司情况，会议期间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掌握公司营运状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配合，确保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公司相关资料能及时传递，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支持和协助。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续聘、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评价、《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保持重点关注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发表明确意见。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投赞成票。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	发表意见	
六届六次	独立意见	《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届七次	独立意见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内控自评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签署设备购买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关于签署设备购买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专项说明	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
六届八次	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
六届九次	独立意见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六届十次	独立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届十一次	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
六届十二次	独立意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草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调整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8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为独立董事履职给予了大力支持和配合，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8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深入公司现场调查，有效保证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

2019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守信，认真履职，审慎决策，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独立董事： 田 阡



宋 林



宫蒲玲

